

饶平县高堂镇进步学校线路改造项目
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项目业主名称：饶平县高堂镇进步学校 饶平县高堂镇进步学校线路改造项目（预算审核）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饶平县高堂镇进步学校 联系人：吴汉金 联系电话：13727984634
3	中介服务名称	饶平县高堂镇进步学校线路改造项目（预算审核）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。 2. 报名企业须具备工程造价服务资质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为饶平县高堂镇进步学校线路改造项目提供预算审核服务。 2. 其他要求：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按服务金额报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照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[2011]742号）中的收费标准计收，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
9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
10	结算方式	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



		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

5